

《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

江苏省 2016 年度绩效报告

江苏省教育厅

2017 年 1 月

目 录

一、推进《行动计划》实施的主要举措

- (一) 全面组织动员
- (二) 加强科研引领
- (三) 健全质量保障

二、创新发展任务（项目）实施及成效

- (一) 以项目为载体，扩大优质资源
 - 1. 推进高职品牌特色专业建设
 - 2. 打造产教深度融合实训平台
 - 3. 引领高水平高职院校建设
 - 4. 实施高职教师素质提升计划
 - 5. 加快高职院校信息化步伐
- (二) 创新体制机制，激发院校办学活力
 - 1. 探索多种形式互补的办学体制
 - 2. 深化高职院校集团化办学
- (三) 完善招生学习制度，构建终身教育体系
 - 1. 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 2. 优化高等职业教育结构
 - 3. 建立劳动者终身学习制度

(四) 加强技术技能积累，提升服务发展能力

1. 提升服务发展战略能力
2. 加强与行业企业深度合作
3. 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

(五) 扩大高职对外开放，打造境外服务品牌

1. 建设高水平示范性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2. 落实留学江苏行动计划
3. 打造江苏高职境外服务品牌

(六) 坚持立德树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1. 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2. 促进文化传承创新与传播

三、存在困难问题与发展思路

(一) 困难与问题

1. 高职教育发展不均衡
2. 高职院校经费投入机制亟待完善
3. 师资队伍整体素质能力有待提高

(二) 发展思路

1. 服务发展，创新引领
2. 扶优扶强，彰显特色
3. 产教融合，协同育人
4. 制度保障，以文化人

2016年，江苏省有高职高专院校（以下简称高职院校）89所，在校生68.21万人。全省建有国家示范（骨干）高职院校15所、省级示范高职院校28所、省级示范高职园区1个；建有高职教育国家级实训基地98个、省级实训基地153个。新增省级职业教育集团5个，全省有特色、成规模、影响广泛的省级职业教育集团共25个，其中8个为江苏高职院校牵头成立的全国性、跨区域职教集团（联盟）。经教育部批准和备案的高职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199个。29所高职院校招收以“一带一路”沿线、东盟国家为主的留学生2669人，高职院校实现由招收留学生后备军向生力军的重大转变。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信息化教学大赛双双获得第一的好成绩。

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2016年3月全省教育工作会议上，省委、省政府明确提出实施江苏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卓越计划，并列入《江苏省“十三五”教育规划》。

《江苏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本着问题导向与需求导向相结合、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实际申报创新发展任务42项、项目12个，占教育部《行动计划》所列任务（项目）清单的62%。一年来，省教育厅积极调研起草《江苏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卓越计划》和《江苏省高水平高职院校遴选建设指标体系》，大力推进省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高职专业70个），启动实施高职产教深度融合实训平台建设，加快建立高职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和诊断与改进机制。经各方努力，《江苏省校企合作条例》进入调研立法程序。

一、推进《行动计划》实施的主要举措

（一）全面组织动员。7月7日—8日，省教育厅在南京召开江苏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暨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工作会议，全省高职院校院长（书记）和教务处长（质监办主任）200多人参加会议，时任副厅长丁晓昌出席会议并讲话，教育部职成司有关领导到会指导。经省教育厅、省高教学会同意，会议期间，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牵头成立江苏省高职院校书记（校长）联席会；省高教学会高职研究分会举行换届改选；省教育厅召开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江苏省专家委员会首次全体会议。通过大会动员和充分发挥联席会、研究会和专委会作用，动员、引导全省高职院校进一步学习贯彻和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

（二）加强科研引领。为深入实施《行动计划》，理论联系实际，科研引领实践，针对高职教育创新发展中的重点、热点和难点，我省紧紧围绕高职教育服务国家战略、助力创新型省份建设和产业优化升级主题，在一流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理念与模式、体制与机制、结构与形态、平台与路径、专业与师资、投入与绩效等领域遴选了20项研究课题，加强基础性、探索性、前瞻性研究。创新发展系列课题采取“学会主导、院校牵头、校际协同”的方式，由省高职研究会牵头，参与院校达67所，占全省高职院校总数的75%。2016年12月底，20个课题组全部完成前期调研报告。通过系列课题研究，凝练思路举措、探寻实践路径、提供决策咨询、推广经验成果。

（三）健全质量保障。省教育厅组织宣传发动、专项培训和先期试点，积极推进我省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和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促进广大干部教师更新理念，树立立足本位、创新发展的责任意识。落实《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健全以章程为统领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治理结构，提升高职院校资源整合、科学决策和战略规划的能力，全省所有高职院校均制订了学校章程。不断完善高职院校（企业）年度质量报告制度，89所独立设置的高职院校全部按时报送年度质量报告。加强技术保障，委托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改进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管理系统，增强统计分析和预警功能，更好地为决策、管理、运行和监控提供服务。

二、创新发展任务（项目）实施及成效

（一）以项目为载体，扩大优质资源

1. 推进高职品牌特色专业建设。江苏省政府于2015年启动“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专项，工程一期（2015年—2018年）共遴选立项258个专业，省财政每年投入5亿元，其中高职专业70个，2015年投入1.24亿元。2016年，按照“突出优势、强化特色、创新机制、打造品牌”的要求，我省继续推进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省财政安排1.27亿元用于高职品牌特色专业建设，重点支持教师发展与教学团队建设、课程教材资源开发、实验实训条件建设、学生创业创新训练、国内外教学交流合作、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等，并以省高校品牌特色专业为标准，规划建设230个江苏省高职高水平骨干专业，备选国家高职骨干专业。

2. 打造产教深度融合实训平台。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印发《关于开展高等职业教育产教深度融合实训平台建设工作的通知》（苏教高〔2016〕10号），“十三五”期间，全省重点建设100个高职教育产教深度融合实训平台（基地），支持高职院校与技术先进、管理规范、社会责任感强的规模以上企业深度合作，改革实训基地投入和建设机制，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将最新技术和设备投入校企共建的实训平台，使实训平台与产业发展基本保持同步。2016年启动首批30个高职产教融合生产性实训平台（基地）项目建设，省级财政投入6975万元。

3. 引领高水平高职院校建设。省教育厅积极调研、制订《江苏省高水平高职院校遴选办法》和评价指标体系，反复征求教育内外有关部门、高职院校意见，努力研制科学精准的指标内涵，突破既有国家示范（骨干）和省示范高职院校的局限，鼓励有条件的高职院校后来居上、创优争先，从中遴选一批办学定位准确、专业特色鲜明、社会服务能力强、综合办学水平领先、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契合度高、行业优势突出的高水平高职院校，引领全省高职院校持续深化改革、大幅提升创新服务能力、着力培养一流技术技能人才，全面提升高等职业教育对产业发展的贡献度。

4. 实施高职教师素质提升计划。早在2012年，省教育厅委托江苏理工学院成立了“江苏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同时成立由行业企业、示范职业院校和本科院校、科研机构等专家组成的高职教师培训专家委员会，开展培训政策研究、培训需求调研、培训项目开发、培训过程管理、培训考核评价等工作。2016年省财政投入2000万元专项经费，主要用

于国培项目的奖补及省培项目的实施，高职国家级骨干教师培训、企业顶岗培训在中央财政补助 0.5 万元、1 万元基础上，省财政再分别补助 0.28 万元和 0.56 万元。江苏高职教育构建了 3 个层次 7 个类别的教师培训项目体系，2016 年培训高职教师 4000 多人。

5. 加快高职院校信息化步伐。一是持续提高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水平。高职院校网络出口带宽普遍达 100M 以上，部分院校的互联网出口带宽达到 1000M 以上，校内基本建成主干网千兆、百兆到桌面的局域网；普遍建立了学校统一的数据中心，为信息化应用提供稳定的计算和存储服务。二是不断完善信息系统建设。大部分学校完成了统一身份认证、统一信息门户、统一数据交换三大基础应用平台建设，建成涉及行政办公、教务、人事、学工、科研等职能领域的应用系统。部分院校建立了个性化应用。三是不断丰富在线资源。高职院校普遍关注并努力提高教学、管理、服务各领域的信息化水平，大部分学校牵头或参与了各类专业的国家教学资源库建设。省教育厅组织开展 2016 年全省高职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全省高职院校微课教学比赛等，有力推动了高职院校教师专业发展和教学能力提升，促进了信息技术在高职教育教学中的广泛应用。在 2016 年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上，我省高职组荣获一等奖 13 个，二等奖 6 个，三等奖 2 个，获奖率为 100%。

（二）创新体制机制，激发院校办学活力

1. 探索多种形式互补的办学体制。深化办学体制改革，探索开展混合所有制高职院校的理论与实践研究。民办苏州工业园区职业技术学院总结提炼成功的实践经验，形成可资借鉴和

推广的混合所有制办学的运作模式、改革路径和实施方案，带动合作院校在体制机制改革中实现实质性突破。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与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共建水环境研究所，与苏州市委农村工作部共建苏州市农经学会，与苏州市绿色食品行业协会共同成立“苏绿学院”，组建江苏现代农业校企合作联盟，实施校企合作的专业达到 100%，联盟内共同建设了以相城科技园、东山太湖常绿果树推广中心为主的“校中园”（校内实训基地）和太仓现代农业产业园等一批紧密型合作企业的“园中校”（校外实训基地）。南通航运职业技术学院与上海宜航通用技术有限公司合作共建“宜航航空学院”，以二级学院“股份制”、“混合所有制”为试点，探索内部产权制度改革和利益共享机制。江苏商贸职业学院创新出台了《非事业编制人员分类管理办法（试行）》，非事业编制甲种教育雇员制定《积分制管理办法》等文件。办学体制机制创新为合作院校学生创造了能更好满足其发展需求、充满活力的高职教育环境

2. 深化职业院校集团化办学。2016 年由高职院校牵头的省级职教集团达 25 家（其中国家级职教集团、联盟 8 家），参与中高等职业院校达 751 校次，加盟行业、企业 1471 家，成员单位从省内扩展到全国乃至境外。职教集团由政府、行业、企业、学校等建立了新型合作关系，通过联合办学、协同发展、机制创新、资源整合，强化政校合作、校校合作、校企合作，充分发挥优质资源集聚效应、整合效应和规模效应，有力地推动了职业教育的规模发展。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与集团内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南京江宁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园管委会及南京江宁中等专业学校等共同成立“江宁大学城 4+1+1 高职联

合体”，在不增加财政投入的前提下，整合存量资源，发挥各自优势，实现了最大程度的合作。全省大多数职教集团建立了集团网站，共享教学实训资源，关注产业发展动态，搭建人才供求平台，发布集团成员校企、校际合作信息，定期举办行业论坛，了解行业发展动态，促进了成员单位的共同发展。

（三）完善招生学习制度，构建终身教育体系

1.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积极探索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高职考试招生模式。一是逐步推进高职院校单独招生改革试点。自 2011 年起在少数国家示范（骨干）高职院校开展单独报名、单独考试、单独录取的单独招生改革试点，2016 年试点院校扩大到以省级示范院校为主的 45 所，报名人数 7.5 万人，实际录取 4.5 万人。二是稳步推进高职与普通本科分段（联合）培养试点。2016 年 26 所本科院校与 46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合作试点专业 130 个，其中高职与普通本科 3+2 分段培养项目试点专业 105 个；高职与普通本科联合培养项目试点专业 25 个，招生规模近 6000 人。三是组织开展单独招收退役士兵试点。首批 12 所国家示范（骨干）高职院校采取单列计划、单独考核、单独录取的办法，为退役士兵提供系统的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提高其知识和技能水平，帮助他们顺利实现由军事专业人员向经济建设人才的转变。

2.优化高等职业教育结构。受教育部发展规划司委托，我厅组织开展《高等教育分类发展分类管理与“十三五”院校设置》课题研究，探索建立高校分类体系，实行分类管理，系统构建专科、本科、专业学位培养体系，将政策措施向应用技术型本科高校倾斜。根据已结题的研究成果，省教育厅、省发

改委、省财政厅《关于促进部分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明确应用型高校为我省本科高等教育发展重点之一，统筹推进高水平应用型大学与高水平大学、卓越高职院校建设等省重点建设项目。树立“最切合经济社会发展的高等教育才是最好的高等教育”的理念，引导不同办学类型的高校科学定位，克服同质化倾向，努力在不同领域办出特色，争创一流。

3. 建立劳动者终身学习制度。依托高职院校的场地、师资、设备等资源优势，建立有利于劳动者接受继续教育和职业培训的灵活学习制度，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省教育厅印发了《江苏省农民工学历与能力提升行动计划——“求学圆梦行动”实施方案》，“十三五”期间每年扶持3万名农民工接受大专以上学历继续教育。支持职业院校承担社区教育机构职能，面向社区成员开展与生活密切相关的职业技能培训和老年教育。省教育厅委托江苏开放大学基本完成了江苏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门户网站和信息系统（即网络服务平台）的开发建设工作，实现年内正式上线运行服务的目标。成立了江苏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合作联盟。积极探索学习成果互认办法，与上海交通大学签署“大规模在线教育”战略合作协议，探索学习成果名录的分类标注、信息元素和详情内容。

（四）加强技术技能积累，提升服务发展能力

1. 提升服务发展战略能力。根据江苏经济社会转型发展和产业优化升级需要，建立产业结构调整驱动专业设置与改革、产业技术进步驱动课程改革的机制，将高职院校建设成为区域内技术技能积累的重要资源集聚地。2016年，全省高职院校共

有 18 个专业大类的 451 个专业、2711 个专业布点数。坚持“扬优、扶新、集群”的专业建设理念，不断优化高职专业结构和布局，健全专业预警与动态调整机制。新增 42 个与智能制造等新兴产业相对接的专业，停招专业 19 个，主动适应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制造需要，围绕强化工业基础、提升产品质量、发展制造业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调整专业、培养人才，提升高等职业教育服务国家发展战略能力。

2. 加强与行业企业深度合作。支持地方和行业引导、扶持企业与高职院校联合开展“现代学徒制”培养试点，2016 年我省有无锡市、南通市、常州市科教城等 3 个试点地区和 6 所试点院校。省教育厅委托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牵头开展创新发展系列课题《高职院校现代学徒制研究》，试点院校以校企联合招生招工为突破口，以“双师”（教师与师傅）共同塑造学徒职业精神、传授技术技能为关键，以工学交替、实岗育人为基础，以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为重点，以提高专业与行业企业契合度、学生就业岗位与企业需求岗位适应性为核心，推进现代学徒制改革与创新。全省 80% 的高职院校不同程度地开展了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实践与探索。在各方努力下，《江苏省校企合作条例》进入调研立法程序。

3. 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关于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意见，高职院校集聚资源与要素，通过师资培养、教学组织、课程建设、实践完善，将学生的创新意识培养和创新思维养成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省级以上大赛涌现一批高职“双创”精英。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和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3 项作品获 2016 第二届中国“互

联网+”大赛铜奖。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和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获2016“挑战杯—彩虹人生”全国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特等奖（全国高职院校共评选特等奖29名）。在江苏省第二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高职6个项目获一等奖。2016江苏省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高职院校1442项，占计划数的26.5%。教育部公布首批50所“2016年度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名单，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位列6所高职院校之一。

（五）扩大高职对外开放，打造境外服务品牌

1.建设高水平示范性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坚持高端引领、分类建设、特色办学，鼓励高职院校优势特色专业举办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并发挥引领示范作用，2016年首批江苏省高校中外合作办学高水平示范性项目高职立项4个。2016年全省经教育部批准和备案的高职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199个，占全国总量的20%。

2.落实“留学江苏”行动计划。鼓励国家示范（骨干）、省示范高职院校利用学校品牌和专业优势，积极吸引境外学生来华学习。2016年，我省有超过10所高职院校校长（书记）带队赴“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举办推介会，并接待相关国家校长的考察。无锡职业技术学院招收18个国家的120余名留学生在华学习，其中来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学生占80%。南京铁道职业技术学院紧密联系国家铁总、中车、中铁、中铁建、中交建等大型轨道交通企业，定向招收铁路专业留学生。2016年江苏有29所高职院校招收沿线国家留学生2669人，占全省留学生总人数8%，占比较上年提高5.5个百分点。

3.打造江苏高职教育境外服务品牌。一是积极跟进“一带一路”战略布局，将高职教育为主要推进力量。2015、2016连续两年由厅领导率省内高校参加中国—东盟国家教育交流周，与中国—东盟中心共同主办中国东盟职业教育校长峰会。2016年我省11所高职院校与印尼、柬埔寨、泰国、老挝、越南、菲律宾、马来西亚等东盟国家签署了37份协议。二是批量接受“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教师组团来我省参加高职培训。自2003年以来江苏派出2.1万名教师出国短期培训，2015年开始实现反向培训零突破，培训专业涉及机械制造、数控、网络信息工程等，我省师资培训水平收到海外同行高度认可。三是服务“走出去”企业人才需求。一批职业院校陆续赴境外开展职业培训。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与红豆集团在柬埔寨与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共建培训中心，至2015年底已累计培训中柬员工1.8万人次，2016年与红豆集团共同建设的培训中心设施即将动工兴建。南京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当选有中车、中铁、中铁建等10余家轨道交通龙头企业参加的“中国轨道交通应用技术人才培养联盟”主席和欧亚交通高校国际联合会副主席，同时被确定为欧亚交通高校联合会国际化人才培养实训基地。

（六）坚持立德树人宗旨，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1. 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省教育厅深入开展“中国梦”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积极组织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美育活动，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各级各类活动全过程，引导学生树立理想、坚定信念，陶冶高尚的道德情操，培养高雅的审美情趣。贯彻落实《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和《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条例》要求，建立健全大学生体质

健康监测评价机制，出台《江苏省大学生体能考核指导标准(试行)》，开展“320 咱爱您”心理健康周和“525 我爱我”心理健康月活动，有效促进学生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素质协调发展。2016年，省教育厅开展全省教育系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新案例评选活动，高职院校创新案例20个，占全省高校创新案例总数的40%；根据《江苏省深入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实施方案》，省教育厅会同省文明办推荐评选2013-2015年度江苏省文明校园，27所高职院校获得“江苏省文明校园”荣誉称号。

2. 促进文化传承创新与传播。高职院校普遍将文化建设作为学校可持续发展的战略之举放在重要地位，立足行业专业或地域特点，积极引入优秀企业文化，构建各具本校特色的文化育人体系，形成了一批校园文化品牌。南京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建设了集铁路人文史、铁路发展史、高铁技术展为一体的铁路教育馆群；南通航运职业技术学院将“航海文化”作为校园文化建设的主旋律，定期举办丰富多彩的航海文化节系列活动，精心打造航海文化资源库平台；江苏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成立了张謇职教思想研究会，打造“知行大讲坛”系列文化讲座品牌。全省高职院校拥有社团4880个，校均56个，涵盖志愿服务、体育运动、科技创新、环保公益、时尚艺术、传统文化等方面。高职院校学生社团、大学生志愿者、社会实践、慈善义工等工作成绩突出，与职业特色鲜明的学校文化一起充分发挥育人功能，促进了学生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

三、存在困难问题与发展思路

(一) 困难与问题

1. 高职教育发展不均衡。一是地区发展不平衡。高职院校主要集中在南京和苏南城市，招生和学生就业也比较好。苏北地区高职发展水平相对滞后。二是校际差距明显。江苏高职优质资源相对丰富，15所国家示范（骨干）、28所省级示范院校形成“第一方阵”，整体水平高，但一般院校特别是一些民办院校、新建院校办学条件和水平与优质院校差距明显。三是生源减少明显。“十二五”以来，我省接受高等教育适龄人口下降，与此同时，高职院校的生源受到普通本科招生和五年制高职招生的两头挤压，实际招生人数减少，在校生规模也相应变小，个别院校难以为继。四是专业同质化现象比较突出。财经、制造、电子信息、土建等4个专业大类在校生总和超过60%，新能源、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等对接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院校及专业仍然偏少，学校区域分布和专业设置与我省技术技能人才的市场需求存在结构性矛盾。

2. 高职院校经费投入机制亟待完善。一是公共财政投入相对不足。以2015年为例，全省高职院校生均公共财政预算教育经费支出14798元，低于北京、上海；位于苏北的徐州、连云港、宿迁三市高职院校生均公共财政预算教育经费支出分别为10945元、6928元、10299元，明显低于全省平均水平。由于财政生均拨款与学费是高职院校经费最主要的部分，生源下降也影响学校的收入。目前，我省高职教育特别是地方高职院校经费的投入规模、来源结构及投入方式一定程度上制约了高职教育的创新发展和质量提升。二是重点项目财政投入不

足。高职院校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深入实施，教学名师、“双师型”教师的培养培训，高技能人才和技能大师的特聘引进等，办学成本高于普通本科院校。我省 89 所高职院校中仅 15 所国家示范（骨干）院校生均财政拨款标准按文科本科标准拨款。国家和省既有的财政投入项目大多为普惠型，支持重点项目不突出，有限的经费难以满足既要平衡各方需要、又要建设高水平（卓越）高职院校、高水平骨干专业的需要。

3. 师资队伍整体素质能力亟待提高。一是“双师”素质需要提高。高职院校对“双师”队伍建设的重要性已普遍认同，但由于专业种类繁多，缺乏科学、统一、规范的“双师”认定标准，各院校根据自身需要，大多以教师是否持有“双证”（教师资格证、行业技能等级证）为判断标准且要求不一，造成“双师”的实际素质和能力不高。二是校企共育师资的培养机制还不健全。高职院校都在努力深化校企合作，鼓励专业教师进企业，参与企业项目开发和经营管理，但是由于缺乏明确有效的激励政策和约束机制，愿意接受高职院校教师参与研发和经营管理的企业很少，即使接纳教师参与，也往往不愿意让他们接触到企业核心项目和核心层面的经营管理，教师企业锻炼实际成效不明显。三是高学历新教师的培养有待重视和创新。为适应创新发展要求，高职院校引进了一批具有博士学位的高学历新教师，如何帮助他们了解高职教育规律、特点，尽快成为合格教师和具有“双师”素质的职教教师，仍需系统研究和采取针对性措施。

（二）发展思路

2017 年和今后一个时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历

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贯彻落实江苏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主动呼应经济转型升级对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和要求，我省将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素质能力培养为核心，以创新创业教育为底色，以产教深度融合为平台，以对外开放合作为促进，大力推进江苏高职教育创新发展卓越计划的实施，遴选、培育 30 所江苏省高水平高职院校，争创国家高水平高职院校，重点打造其中一批成为全国具有领军地位、国际化程度较高、特色鲜明、成果丰硕的“卓越高职院校”。以“卓越计划”为牵引和突破，建成一批定位准确、专业特色鲜明、师资队伍精良、服务能力突出的卓越高职院校，带动江苏高职教育整体水平继续走在全国前列，再上新台阶，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和江苏高水平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1. 服务发展，创新引领。因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服务“中国制造 2025”、“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和江苏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提出的“两聚一高”的决策部署，以江苏省高职教育创新发展卓越计划和高水平高职院校遴选建设标准为引领，引导高职院校紧紧围绕一流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核心目标，推动在体制与机制、结构与形态、管理与服务、教育与教学、技术与技能等诸方面创新发展。

2. 扶优扶强，彰显特色。切实加强高职院校办学特色、专业(群)特色、文化特色等建设，形成错位发展、竞争发展、特色发展的良好生态。进一步完善职业教育财政经费投入机制，建立与职业院校办学规模和培养要求相适应的财政投入制度，重点支持综合优势明显、整体实力强或专业特色鲜明、在国内

同类院校领先的学校集中资源和力量实现关键突破。

3. 产教融合，协同育人。进一步健全政、行、校、企协同育人的体制机制。支持高职院校积极参与行业标准、企业用人标准和专业建设标准等的制定，增强专业设置与产业结构的契合性，完善专业建设与产业发展的联动机制。着力提高高职院校正高级职称教师比例、博士层次教师比例，探索建立高职院校产业教授选聘政策，发挥高层次、高水平、高技能人才在创新发展中的支撑引领作用。

4. 制度保障，以文化人。落实高职院校办学主体地位，完善治理结构，推进高职院校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强和改进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坚持以德为先、德技（艺）双馨，着力塑造各具特色、薪火相传的职业教育文化，着力培养具有优秀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具有健全身心、工匠精神、专业素养和创新意识的一流技术技能人才。